老年人安全事故频发

作为子女,该如何保护家中的老人?

阅读提示

走失、交通事故,这是老年人常常遇到的两大威胁。家有一老,如有一宝,该如何保护家中的老人?作为子女,除了多多陪伴老人之外,平时多多提醒,提高老人的安全意识也是关键。

68岁老人迷失深山长达58小时

200多人的"救援兵团"翻山越岭将其救回

□ 记者 叶小孚 廖王晶
通讯员 叶志明 魏若涵

本报讯 5月6日下午4时,莲都区仙渡乡根竹园村68岁的朱芳英老人终于被找到。这两天,莲都区公安分局雅溪派出所联合仙渡乡应急指挥行动小组、仙渡乡政府及周边村民组成200余人的"救援兵团"翻山越岭,日夜无休。被救回时,老人已经"失联"58个小时。

5月5日中午13时许,莲都区公安分局雅溪派出所接到根竹园村村民报警称,现年68岁的朱芳英在5月4日上午6时外出后,已经一天没有回家,家人十分担心。

民警从朱芳英家人那了解到,老人患有精神疾病。但因为老人平时有外出的习惯,家人一直以为她会自己回家,但过了24小时仍没看到老人,家人才意识到严重性,慌忙让村民帮忙报警。

接到报警后,雅溪派出所迅速集结所里的十余名警员,联合仙渡乡应急指挥行动小组组成"救援兵团",在老人最后出现过的岭头村后山集结。并以此为中心,沿着深山10公里的范围内分组开始地毯式搜索。同时,莲都区公安分局通过多个信息平台、110接处警平台、乡镇微信群以及朋友圈发布寻人启事,查询老人踪迹。

一天一夜过去了,搜救工作仍在继续。5月6日上午,莲都区公安分局又调集15名警力赶赴现场。同时,仙渡乡政府也增派搜救人员,周边许多村的村民也自发加入队伍,"救援兵团"人员多达200余人。

为有效地分配救援力量,派出所所长许广胜带领巡特警、乡镇村干部、民兵、森林消防志愿队以及民防应急救援队200多人以5人为一组,在大山深处沿半岭、岭头等村周边山域展开搜救,深入密林、竹林、草丛搜寻,并抽调两个小组沿离根竹园村40里外的太山村气象台方向,以及从岭头到白云山林场管理站方向搜寻。

5月6日下午2时许,当搜救人员搜救到白云山林场附近时,从林场管理员处了解到,一名体貌特征与朱芳英极为相似的老人曾出现在林场内。得知这一重要消息后,救援指挥部将所有搜救力量集中调往白云山林场周边展开搜救。

5月6日下午16时许,在地处深山的仙渡乡太山自然村附近的一处灌木丛中,搜救人员终于找到了已十分虚弱的朱芳英。救援人员迅速找来水和食物让老人充饥。

目前,老人经过检查,身体并无大碍,已安全回到家中。

■新闻链接

如何预防老人走失?

一、发现走失,第一时间报警求助。

二、使用定位器,监护人可以通过软件实时查看老人的位置。

三、为老人设置标记。为避免家中老人走失,应长期在老人手、脖子等显眼的位置悬挂写有家属联系方式或身份信息的标识,或让老人牢记一位至亲的联系方式,以便老人走失时好心群众或民警联系家属。

四、常回家看看。多抽时间陪伴,避免出现老人"在家呆不住"的情况。

五、远亲不如近邻。当儿女不在家时,邻居就成了您的耳目。

六、为老人安排专人看护。

昨天下午

碧湖南山路段一名70岁老人被撞身亡

去年,涉及60周岁以上老年人交通死亡人数占比达42.44%

□ 记者 麻东君

本报讯 5月7日下午1点30分左右,碧湖南山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位70岁的老太太被轿车撞飞,当场死亡。

5月7日下午2点30分左右,记者接到市民刘先生报料,称其经过碧湖南山时发现有个老人被撞,不知老人伤情如何。

接到报料后,记者第一时间赶到了事发现场,但事故车辆已经被拖移。而记者从附近居民口中得知,那位被车子撞飞的老人已经当场死亡。

据附近居民李师傅介绍,当时就是听到"嘭"的一声,就看到老人家已经倒在地上了。"急救医生过来抢救了一会儿,发现老人已经不行了。"

随后,记者了解到,被撞的老人今年70岁,是碧湖保定人。当天下午,肇事轿车沿丽浦线由丽水市区方向往云和方向行驶,经丽浦线碧湖南山附近路段时,撞倒了老人,造成老人当场死亡。

目前,交警部门正在对该起事故具体原因做进一步调查。

前段时间,记者在丽水市公安局"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系列行动新闻通气会上了解到,老年人、外来务工人员一直是我市因交通事故死亡的高危群体。2018年,涉及60周岁以上老年人、外来务工人员死亡人数分别占总数的42.44%、8.33%。

(请市民刘先生到晚报领取新闻报料费30元)

■新闻链接

如何尽量避免老人发生交通事故?

老年人身体机能衰退,大部分老年人会有视力、听力方面的问题,这就会导致老年人反应迟钝,自我保护意识较弱,对机动车行驶速度及交通环境的判断不准确。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受伤甚至致死的几率较高。部分老年人的交通意识比较淡薄,也是导致老年人交通事故高发的重要原因。那应该如何避免悲剧发生呢?

1、子女在老年人外出时应提醒,要走人行道或者靠路边行走,横过公路时要从人行横道线上通过,并在人多时一起横穿,同时应注意左右车辆情况,确保安全后通过;行经有信号灯控制的路段时,要按交通信号灯行走,不闯红灯。

2、老年人外出时最好有家人或亲属陪同,夜间单独外出要选择视线较好的道路,穿着反光面料或有反光条的老年人专用服装,提醒驾驶人注意发现和避让老年人,防止交通事故发生。

3、老年人外出时应优先考虑乘坐公交车,避免或减少驾驶电动自行车、代步车等存在极大安全隐患的交通工具。

丽水市防空防灾警报试鸣通告

〔2019〕第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利用人民防空警报系统发放防灾警报信号的通知》(浙政办发〔2009〕77号)和《浙江省防空防灾警报试鸣制度》精神,为增强市民国防观念和防灾减灾意识,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和应急避险能力,报市政府批准,同意于5月12日在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试鸣防空防灾警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试鸣信号

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时间3分钟)、空袭警报(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时间3分钟)、空袭解除警报(连续鸣响,时间3分钟)、防灾警报(鸣60秒,停30秒,反复2遍,时间3分钟)、防灾解除警报(连续鸣响,时间4分钟)。

二、试鸣时间

试鸣时间定于2019年5月12日10:00－10:44。其中,10:00－10:03为预先警报;10:10－10:13为空袭警报;10:20－10:23为空袭解除警报;10:30－10:33为防灾警报;10:40－10:44为防灾解除警报。

三、试鸣形式

(一)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发放固定音响警报。

(二)通过丽水人民广播电台、丽水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发放警报防空防灾警报。

(三)各县(市)的警报试鸣工作由各县(市)人防办按规定程序同时组织试鸣。

特此通告

丽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9年4月26日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值班编委
总编辑 吴祥柱
副总编辑 邓其锋 崔 璀
编委委员 范宁华 蓝 燕
一版编辑 孙 蕾